企业声明函（货物类）

致淮安市计量测试中心: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淮安市计量测试中心的测长机、相移式激光等厚干涉仪、万能工具显微镜、扭矩扳子检定仪（长度和力学专业计量仪器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万能工具显微镜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贵阳新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77 人，营业收入为 9101.0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1731.53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（激光等厚干涉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京英特飞光电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5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452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。

3.（三米测长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野齿仪器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205.5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91.95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。

4.（扭矩扳子检定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无锡梓测拓新计量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6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62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: 南京新茂测量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:2026 年 10 月 08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